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岡山高級中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岡中總字第1110400164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校「國立岡山高級中學設置太陽能光電風雨球場及屋頂型太陽能光電公開標租案」，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依國有財產法、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標租標的：本校體育館南側籃球場、排球場、校外籃球場、忠孝樓及藝能大樓等。
- 二、聯絡人：彭福乾
- 三、聯絡電話：(07) 6212033分機410
- 四、傳真電話：(07) 6222209
- 五、電子郵件信箱：cfcpeng918@gmail.com
- 六、招標狀態：第一次公開標租。
- 七、評選原則：
 - (一)採標承租廠商之投標文件，先行資格審查，合格廠商始得參加後續之評選。
 - (二)資格符合之投標承租廠商，由評選作業工作小組先行初審作業，再由評選委員會召開會議進行評選。
- 八、決標方式：採最有利標序位法，價格納入評比，以獲得評選委員評定，詳細規定參閱評選須知。
- 九、投標文件領取：
 - (一)電子領標：凡具投標資格者可於本機關公告之日起至截標期限止，於本校網站行政單位總務處下載，網址：
()
 - (二)專人領取：自公告日起至截標期限止至本校總務處免費領取標單1份。
- 十、截止投標時間：111年11月8日下午5時整。

- 十一、開標時間：訂於111年11月9日上午9時整於本校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3辦理投標承租廠商之投標文件資格審查，合格廠商始得參加後續之評選，評選會議時間另行通知。
- 十二、收受投標文件地點：820高雄市岡山區公園路52號（本校收發室）
- 十三、履約地點：820高雄市岡山區公園路52號
- 十四、廠商資格：
- (一)凡經政府立案登記有案之公司且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200萬元以上，並具備合格證件。
 - (二)營業項目登記需有乙級以上電器承裝業（E601010）、能源技術服務業（IG03010）或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D101060）至少包含一項。
 - (三)相關工程實績投標前累計設置完成併網容量達3,000峰瓩（KWP）以上且已運轉發電躉售。
 - (四)外國公司參加投標，應受土地法第17條、第18條及第24條之限制。
 - (五)大陸地區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應受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69條之限制。
 - (六)本標租案不允許共同投標。
- 十五、其它投標應注意事項請參閱投標須知、出租契約書、評選須知。

校長張國津